

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20年2月1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20）第7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所提问题做出书面说明、独立财务顾问对部分问题发表明确的核查意见，并在2020年2月24日前报送有关说明材料。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刻组织相关人员和中介机构对问询函所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截至目前，开展的相关工作及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一）预案公告前已完成的相关工作

序号	时间	工作内容
1	2020年1月22日	上市公司公告重组意向后，上市公司与中介机构开会沟通本次重组基本情况及接下来的工作安排。
2	2020年1月30日	上市公司组织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协调确定标的公司尽职调查的工作计划。
3	2020年2月1日-2020年2月9日	1、中介机构根据标的公司提供的尽调资料，采取访谈、查阅公司文件和行业研究报告、分析复核等方式履行尽职调查程序，并针对相关问题提出解决方案。 2、中介机构协助上市公司进行预案的编制。 3、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就交易方案和交易协议的细节进行谈判。 4、各方对将披露的预案等重组文件进行复核、修改。
4	2020年2月5日-2020年2月7日	上市公司决策层根据中介机构的初步尽调情况，进一步讨论本次重组方案和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5	2020年2月11日	上市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方案、交

		易协议及公告文件等，并在当日公告了重组预案等文件。
--	--	---------------------------

(二) 针对深圳证券交易所本次问询函已履行的工作

工作内容	工作进度											
	2.17	2.18	2.19	2.20	2.21	2.24	2.25	2.26	2.27	2.28	2.29	3.2
公司就问询函中第1项、第3项、第4项及第14项所涉及事项及问题进行核实说明。	核 查 中	核 查 中	核 查 中	核 查 完 成	-	-	-	-	-	-	-	-
查询各个行业协会、行业研究报告、查阅可比公司的官方网站、各类平台发布的排行榜及其他渠道，收集标的公司所属行业的竞争格局和标的公司竞争优势。	核 查 中	核 查 中	核 查 中	核 查 完 成	-	-	-	-	-	-	-	-
查阅各类法律法规、行业协议的相关规定、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告信息，并访谈标的公司关于其业务情况和已取得的资质情况，查阅标的公司序时账确认其是否存在因未取得相关资质而受到行政处罚，通过公开网络查询标的公司是否存在相关处罚或执行信息，并访谈法律顾问。	核 查 中	核 查 中	核 查 完 成	-	-	-	-	-	-	-	-	-

工作内容	工作进度											
	2.17	2.18	2.19	2.20	2.21	2.24	2.25	2.26	2.27	2.28	2.29	3.2
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各类业务和收入明细账的整理数据进行复核。	核 查 中	核 查 中	核 查 中	核 查 完 成	-	-	-	-	-	-	-	-
标的公司对已签署的销售合同进行分类整理,梳理不同业务情况下合同中关于收费和分成的约定;标的公司梳理内容广告投放数和订单数量数的统计和整理,在标的公司统计完后,中介机构对合同、广告投放记录进行复核。	核 查 中	核 查 中	核 查 中	核 查 中	核 查 中	截 至 当 日 尚 未 完 成	尚 需 核 查	尚 需 核 查	核 查 完 成			
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访谈,了解标的公司各类网红的业绩贡献情况、对网红孵化培训的方式、时间及其对网红分类的标准,最近两年网红解除合约的情况。	-	核 查 中	核 查 中	核 查 中	核 查 完 成	-						
标的公司整理不同类型网红产生收入的明细账、培训或孵化的沟通记录、解除合作的书面协议或者诉讼文件,交中介机构进行复核。	核 查 中	核 查 中	核 查 中	核 查 中	核 查 完 成	-						

工作内容	工作进度											
	2.17	2.18	2.19	2.20	2.21	2.24	2.25	2.26	2.27	2.28	2.29	3.2
督促标的公司对所有 IP 针对 IP 的名称、类型（头部、腰部或中小孵化网红）、签约红人的名称及身份信息、IP 商业的领域和定位、粉丝数量、活跃粉丝数、各个 IP 发布的内容等进行梳理。	核 查 中	核 查 中	核 查 中	核 查 中	核 查 完 成	-						
中介机构取得标的公司统计的 IP 基本情况和对应的底稿，对统计信息的准确性进行复核。	-	-	-	核 查 中	核 查 中	截 至 当 日 尚 未 完 成	尚 需 核 查	尚 需 核 查	核 查 完 成			
标的公司整理与网红签订的合作协议，统计合作模式、合作范围、合作期限、排他情况和代扣代缴所得税情况，中介机构取得标的公司与网红关于个税代扣代缴的约定、上述全部合作协议，并进行抽查复核统计信息的准确性。	核 查 中	核 查 中	核 查 中	核 查 中	核 查 中	截 至 当 日 尚 未 完 成	尚 需 核 查	核 查 完 成				
针对标的公司与腾讯、喜茶、vivo、龙湖地产、微软、中兴、宝洁、雅诗兰	核 查 中	核 查 中	核 查 中	核 查 完 成	-	-						

工作内容	工作进度											
	2.17	2.18	2.19	2.20	2.21	2.24	2.25	2.26	2.27	2.28	2.29	3.2
黛、欧莱雅等客户的合作，中介机构要求标的公司提供合作的明细和对应的合同，并进行复核校对。												
标的公司整理流量采购明细表和相应的采购合同，并由上市公司进行复核。	核 查 中	核 查 中	核 查 中	核 查 中	核 查 完 成	-						
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就萍乡网股权冻结事宜沟通解决方案。	-	-	核 查 中	核 查 中	核 查 完 成	-						
在完成上述复核和底稿整理工作后，中介机构将向内核部门提交本次问询的回复文件和对应的全套底稿，内核部门根据情况提出修改或补充落实相关程序的意见。在通过内核部门审查后，履行盖章的审批程序。								尚 需 执 行	尚 需 执 行	尚 需 执 行	尚 需 执 行	执 行 完 成

因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工作的影响，公司无法在 2020 年 2 月 24 日前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公司预计将于 2020 年 3 月 2 日前对问询函的问题予以回复。

公司对延期回复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最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2 月 24 日